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行政及財務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概述於 2021 年 4 月 15 日舉行的行政及財務委員會(下文簡稱「行財會」)第八次會議上討論的部分事項。會議討論詳情以獲行財會通過的會議記錄為準。

九龍城區開放資訊及數據建議

2. 民政事務處就九龍城區開放資訊及數據事宜匯報秘書處的跟進行動，包括(一)更改發放強制檢測公告的文件格式，以便議員向居民發放有關訊息；(二)通知各部門提交席上文件的新安排，並統一席上文件的格式，安排以可機讀格式上載文件；以及(三)安排議員的投票記錄分開上載於區議會網頁。主席經諮詢各委員意見後，決定無需再續議該議程。

2021-22 財政年度撥款預算案

3. 秘書處向委員介紹2021-22財政年度撥款預算案，委員普遍表示支持撥款預算案的項目，並查詢撥款預算案細節的落實情況。秘書處解釋個別項目的細節和申請規定可在各委員會再作討論。全體出席議員一致通過2021-22財政年度撥款預算案。

其他事項

4. 秘書處報告共有四個團體交回的社區參與活動單據出現問題，需要委員就是否發還已墊支款項作出裁決。詳情如下：

(一)由 I AM Artist Management Limited” 主辦的「在九龍城探索」，機構的獲授權人(余小姐)在未有書面通知區議會的情況下成為了採購人。此外，她與袁小姐(採購人)更在活動中兼任其他職位，支付薪金予自己。此外，還有一些問題單據均違反撥款須知第 36 條，即沒有避免

作出某些可導致其在參與核准活動時引起實際或表面的利益衝突的行為。委員認為團體所犯的屬嚴重錯誤。經休會商議後，委員一致通過否決該機構發還已墊支款項(港幣 92,385.68 元)的申請。

- (二)由香港觀鳥會主辦的「認識九龍城社區中的鳥類鄰居」，活動因疫情關係被取消。該團體早前在已批核金額之 53,500 元，已獲發還港幣 4,000 元用作籌備／推行活動。他們及後在四月追加申請港幣 5,000 元的「中央行政費」。委員一致否決退還港幣 5,000 元款項予該機構。
- (三)由香港聖公會九龍城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主辦的「啟德青年日誌」，該機構因疫情關係取消了其中原定的「三日兩夜宿營」活動。機構原獲批核金額為港幣 68,162 元，現申請發還款項港幣 42,242.2 元。但是該機構的宣傳海報上沒有運用「九龍城區議會合辦」字眼，只有「贊助」二字，沒有遵守「撥款須知」。參考過往議會處理的手法，委員通過發還全數已墊支款項港幣 42,242.2 元予該機構。
- (四)由香港青年專業培訓協會有限公司主辦的「耆實很有愛」。該活動已經順利舉辦，現申請發還已墊支款項港幣 88,290 元。已批核金額為港幣 10 萬元，而該機構的宣傳品，包括海報、單張及橫額均沒有運用「九龍城區議會合辦」字眼，只有「贊助」二字，沒有遵守「撥款須知」。參考過往議會處理的手法，委員通過發還全數已墊支款項港幣 88,290 元予該機構。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1 年 5 月